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ARTINI

ARTINI CHINA CO. LTD.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89)

**建議更換核數師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屆滿及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及
特別委員會成員之辭任
更換特別顧問
寄發通告及通函**

建議更換核數師

董事會謹此宣佈，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表明不會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應聘連任本公司核數師。就此而言，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委任新核數師。本公司將於儘快可行情況下宣佈新核數師之詳情。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屆滿及委員會成員之辭任

董事會亦宣佈，陳文端女士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屆滿，且彼將不會尋求連任。因此，陳女士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特別委員會的職位亦將會出現空缺，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隨著陳女士之退任，本公司將僅擁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審核委員會成員，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21條所規定的最低數目。董事會將根據上市規則第3.11條及第3.23條，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一日起三個月內儘快委任一名合適人士以填補空缺。本公司將就該委任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佈。

更換特別顧問

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宣佈，鑑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發表的意見具有保留事項，故董事會成立特別委員會審閱本公司暫付賬項，就此目的而言，董事會將委任信永方略為本公司之顧問以檢討本公司之內部控制系統。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刊發公佈後，本公司及信永方略並未就聘用條款(包括聘用指定之職責範圍、費用及資源)達成一致。因此，本公司正考慮委任其他專業顧問，一旦作出委任，則本公司將就委任該專業顧問另行刊發公佈。

寄發通告及通函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載入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寄發之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函內。

建議更換核數師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根據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致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函件，彼已表明不會在應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應聘連任本公司核數師。就此而言，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委任新核數師。本公司將於儘快可行情況下宣佈新核數師之詳情。

導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不再出任本公司核數師之情況乃於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之核數師報告內詳列。誠如核數師報告「保留意見基礎」所述，由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存在限制，故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在若干事項方面未能獲得充足審核憑證。載有保留意見之核數師報告已摘錄及披露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刊發之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內，並亦已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第51頁至第52頁。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在其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之函件內確認，除前述者外，概無其他與其終止出任為本公司核數師的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債權人垂注。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董事會確認概無有關建議更換本公司核數師的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屆滿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特別委員會成員之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陳文端女士(「陳女士」)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屆滿，且彼將不會尋求連任。由於彼之其他事業需要彼放棄於本公司董事一職，故彼於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特別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成立)成員的職位亦將會出現空缺，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陳女士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概無有關其退任的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隨著陳女士之退任，本公司將僅擁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審核委員會成員，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21條所規定的最低數目。董事會將根據上市規則第3.11條及第3.23條，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一日起三個月內儘快委任一名合適人士以填補空缺。本公司將就該委任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佈。

董事會謹此對陳女士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衷心致謝。

更換特別顧問

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宣佈，鑑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發表的意見具有保留事項，故董事會成立特別委員會審閱本公司暫付賬項，有關本集團之程序的內部控制，並向董事會匯報有關結果，包括改善內部控制以及其後之實施工作（按洽當程度）之建議。就此目的而言，董事會將委任信永方略風險管理有限公司（「信永方略」）為本公司之顧問以檢討本公司之內部控制系統並就此提供協助。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刊發公佈後，本公司及信永方略並未就聘用條款（包括聘用指定之職責範圍、費用及資源）達成一致。因此，本公司正考慮委任其他專業顧問，一旦作出委任，則本公司將就委任該專業顧問另行刊發公佈。

寄發通告及通函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載入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寄發之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函內。

承董事會命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
主席
謝超群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謝超群先生、林少華先生及劉友專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葉英琴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文端女士、劉斐先生及范仲瑜先生。